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二零一五年度全年業績公佈

業績

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491,923	501,630
銷售成本		(141,995)	(193,079)
毛利		349,928	308,551
其他收益淨額	4	49,139	200,535
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		(272,937)	(319,509)
營運溢利	5	126,130	189,577
財務收入		21,405	19,026
財務成本		(18,890)	(19,697)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2,515	(671)
應佔之業績			
聯營公司		21,974	13,731
合營企業		12,584	12,267
除稅前溢利		163,203	214,904
稅項	6	(28,546)	(9,548)
年內溢利		134,657	205,356
歸屬予：			
本公司股東		134,862	211,091
非控制性權益		(205)	(5,735)
		134,657	205,356
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 基本	7	9.61港仙	15.09港仙
— 攤薄	7	9.58港仙	15.00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年內溢利	<u>134,657</u>	<u>205,356</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將不會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退休福利責任之精算虧損	<u>-</u>	<u>(867)</u>
已重分類或其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221,977)	312,028
— 出售附屬公司而確認之滙兌儲備	(5,764)	5,028
— 出售一聯營公司而確認之滙兌儲備	(15)	-
— 滙兌差異	(73,602)	(32,693)
— 應佔一聯營公司收購後之儲備	<u>61,945</u>	<u>57,189</u>
	<u>(239,413)</u>	<u>341,552</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u>(239,413)</u>	<u>340,685</u>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104,756)</u>	<u>546,041</u>
歸屬予：		
本公司股東	(99,545)	552,070
非控制性權益	<u>(5,211)</u>	<u>(6,029)</u>
	<u>(104,756)</u>	<u>546,041</u>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2,126	2,126
物業、機器及設備		376,811	426,096
投資物業		470,459	453,603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48,922	52,256
聯營公司投資		434,822	351,152
合營企業投資		247,562	250,074
遞延稅項資產		6,968	13,12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91,761	513,738
貸款及墊款		6,455	7,925
非流動資產總值		1,885,886	2,070,090
流動資產			
存貨		674,127	664,055
貸款及墊款		1,131,432	977,113
應收賬款	9	159,001	238,250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押金		60,373	142,543
可收回稅項		11,041	6,838
按公平值作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		20,192	33,732
銀行存款		2,807	7,584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2,791,106	1,656,5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6,589	364,075
流動資產總值		5,026,668	4,090,777
流動負債			
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	10	3,272,593	2,392,289
應付稅項		39,088	35,970
借貸		169,682	101,550
流動負債總值		3,481,363	2,529,809
流動資產淨值		1,545,305	1,560,96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431,191	3,631,058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4,526	61,245
借貸	208,885	284,862
	<u>263,411</u>	<u>346,107</u>
非流動負債總值	263,411	346,107
	<u>3,167,780</u>	<u>3,284,951</u>
資產淨值	3,167,780	3,284,951
權益		
股本	1,157,658	1,145,005
儲備	1,928,637	2,063,006
	<u>3,086,295</u>	<u>3,208,011</u>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3,086,295	3,208,011
非控制性權益	81,485	76,940
	<u>3,167,780</u>	<u>3,284,951</u>
權益總額	3,167,780	3,284,951

1. 一般資料

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投資、企業融資、股票經紀、物業開發、物業投資、酒店經營、直接投資、投資控股及管理。

本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德輔道中71號永安集團大廈1903室。

本年度業績公佈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關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等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源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有關該等法定綜合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須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披露如下：

本公司已按前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第109(3)條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按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兩個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於出具無保留意見的情況下，提請注意任何引述之強調事項；亦未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06(2)、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2. 編製基準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內已貫徹應用。

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惟位於香港之一租賃土地及樓宇按重估金額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除外，並經對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物業、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作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作出重估而予以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時，需要採用若干主要會計估算，亦需要管理層於本集團會計政策應用過程中作出判斷。

會計政策變更及披露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生效之準則及對現行準則的修訂、修改及詮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此外，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有關「賬目及審計」之規定乃自本財政年度起生效，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某些資料披露將會有所改變。

3.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為董事會。管理層根據向董事會提供以便評估其業績表現及調配資源之本集團內部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董事會按業務性質確定下列可呈報之營運分部：

- 金融服務
- 物業開發
- 物業投資及酒店
- 直接投資

董事會按分部業績及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業績評估營運分部之表現。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無形資產、物業、機器及設備、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存貨、財務資產及營運資金。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呈列地區分部時，分部營業額乃根據交貨地區目的地劃分。

(a) 營運分部

	金融服務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物業開發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及酒店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直接投資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損益表					
營業額	<u>361,631</u>	<u>3,107</u>	<u>122,089</u>	<u>5,096</u>	<u>491,923</u>
分部業績	<u>174,136</u>	<u>(21,635)</u>	<u>3,883</u>	<u>15,233</u>	<u>171,617</u>
未分配營運開支淨額					<u>(45,487)</u>
營運溢利					126,130
財務收入淨額					2,515
應佔之業績					
– 聯營公司	-	-	-	21,974	21,974
– 合營企業	-	-	11,928	656	<u>12,584</u>
除稅前溢利					<u>163,203</u>

	金融服務		物業投資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物業開發 及酒店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直接投資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					
分部資產	4,184,172	734,836	916,613	318,318	6,153,939
一聯營公司投資	-	-	-	434,822	434,822
合營企業投資	-	-	206,998	40,564	247,562
可收回稅項					11,041
遞延稅項資產					6,968
企業資產					58,222
資產總值					<u>6,912,554</u>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929	443	32,232	946	34,550

註：營運分部間並無任何銷售。

	金融服務		物業投資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物業開發 及酒店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直接投資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損益表					
營業額	<u>272,044</u>	<u>18,530</u>	<u>122,008</u>	<u>89,048</u>	<u>501,630</u>
分部業績	<u>116,639</u>	<u>(8,521)</u>	<u>(49,018)</u>	<u>164,657</u>	223,757
未分配營運開支淨額					<u>(34,180)</u>
營運溢利					189,577
財務成本淨額					(671)
應佔之業績					
一聯營公司	-	-	-	13,731	13,731
一合營企業	-	-	11,383	884	<u>12,267</u>
除稅前溢利					<u>214,904</u>

	金融服務		物業投資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物業開發 及酒店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直接投資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					
分部資產	3,093,564	750,511	952,422	572,066	5,368,563
聯營公司投資	—	—	—	351,152	351,152
合營企業投資	—	—	207,664	42,410	250,074
可收回稅項					6,838
遞延稅項資產					13,120
企業資產					<u>171,120</u>
 資產總值					<u><u>6,160,867</u></u>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1,294	644	40,803	7,519	50,260
商譽減值撥備	—	—	11,142	—	11,142

註：營運分部間並無任何銷售。

(b) 地區分部

	香港	中國及其他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u>362,420</u>	<u>129,503</u>	<u>491,923</u>
非流動資產*	<u>513,350</u>	<u>1,073,807</u>	<u>1,587,157</u>
	香港	中國及其他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u>273,008</u>	<u>228,622</u>	<u>501,630</u>
非流動資產*	<u>428,216</u>	<u>1,115,016</u>	<u>1,543,232</u>

*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4.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5,764	210,918
一聯營公司推定義務撥備撥回	8,484	–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虧損)	79	(53)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17,909	(12,982)
出售及撇銷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虧損	–	(846)
出售按公平值作損益處理之財務資產之收益	16,072	–
外匯淨收益	831	3,498
	<u>49,139</u>	<u>200,535</u>

5. 營運溢利

營運溢利於計入及扣除以下後列賬：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計入		
呆賬撥備撥回	<u>261</u>	<u>–</u>
扣除		
折舊	33,305	48,910
攤銷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697	1,749
已售物業成本	3,121	19,073
存貨成本	–	63,034
證券經紀佣金及相關費用	61,643	41,300
員工成本	198,594	244,065
土地及樓宇之營運租賃租金	9,824	10,656
核數師薪酬		
審計及審計相關工作		
– 本公司核數師	2,536	2,763
– 其他核數師	846	1,116
非審計服務 – 本公司核數師	248	20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35	57
商譽減值撥備	–	11,142
舊貨撥備	–	332
呆賬撥備	–	175
	<u>–</u>	<u>–</u>

6. 稅項

在綜合損益表支銷之稅項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24,175	15,163
往年度過度撥備	(918)	(298)
海外稅項		
本年度	2,119	1,301
往年度(過度撥備)/撥備不足	(68)	21
土地增值稅	207	746
遞延稅項	3,031	(7,385)
稅項支出	<u>28,546</u>	<u>9,548</u>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港幣134,862,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211,091,000元)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403,892,601股(二零一四年：1,399,191,642股)而計算。

本公司於本年度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為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貨幣價值計算，以釐定原可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每日平均市價釐定)收購之股份數目。每股攤薄盈利乃按調整未行使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至假設已兌換3,166,858股(二零一四年：8,272,115股)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計算。

8.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1元(二零一四年：港幣0.015元)，合共港幣14,190,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21,010,000元)。相關股息須經股東在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財務報表並未反映本次應派付之末期股息。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1元(二零一四年：港幣0.015元)	<u>14,190</u>	<u>21,010</u>

9. 應收賬款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應收證券經紀及結算所賬項	50,498	71,339
應收證券客戶賬項	100,067	162,644
應收賬款	<u>23,936</u>	<u>20,773</u>
	174,501	254,756
減值撥備	<u>(15,500)</u>	<u>(16,506)</u>
	<u><u>159,001</u></u>	<u><u>238,250</u></u>

所有應收賬款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應收賬款之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證券買賣及股票經紀業務之應收賬款之付款期為交易日後兩日，期貨經紀業務之應收賬款之付款期則為交易日後一日。就本集團其他業務而言，應收賬款之一般信貸期為30至90日。

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0至30日	157,866	236,512
31至60日	555	1,299
61至90日	51	367
超過90日	<u>529</u>	<u>72</u>
	<u><u>159,001</u></u>	<u><u>238,250</u></u>

10. 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應付證券經紀及交易商賬項	86,709	12,957
應付證券客戶賬項	2,875,589	2,023,245
應付賬款	<u>156,262</u>	<u>128,519</u>
應付賬款總值	3,118,560	2,164,721
預收客戶墊款	9,029	3,65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u>145,004</u>	<u>223,915</u>
	<u>3,272,593</u>	<u>2,392,289</u>

除若干應付證券客戶賬項為客戶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因其交易活動而收取之孖展按金外，大部分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只有超逾上述指定孖展按金之金額須按要求償還。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之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應付及其他應付證券客戶賬款亦包括存放於認可機構之獨立信託賬戶之應付賬款港幣2,791,106,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656,587,000元)。

除存放於認可機構之獨立信託賬戶之應付證券客戶賬款參考銀行存款儲蓄利率計息外，應付及其他應付賬款為免息。

由於董事認為就有關應付證券經紀、交易商及證券客戶賬款之業務而言，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因此並無披露。

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0至30日	144,893	113,881
31至60日	1,912	2,453
61至90日	2,014	4,156
超過90日	<u>7,443</u>	<u>8,029</u>
	<u>156,262</u>	<u>128,519</u>

市場回顧

二零一五年，全球經濟動盪不安。在美國，由於對利率上調的時間性和連續性，以至經濟前景都存在諸多不確定因素而令市場動盪。在歐洲，因受通縮和經濟復甦的困擾而令市場情況複雜。接近年底時，擴張性貨幣刺激政策進一步加大了各地區之間的不確定因素。受到中東衝突、歐洲與美國恐怖襲擊等問題的影響，全球市場的緊張狀況進一步加強，商品價格顯著下跌及新興市場的經濟增長放緩。在此背景下，投資者對來自中國的任何不好的消息都會作出非理性的反應。

於二零一五年，中國的股市大幅波動，影響深遠。年中，因預期政府將對金融市場及房地產市場推行支持性政策，上證綜合指數漲至七年最高的超過5,100點。及後因收緊融資融券交易規則，以及憂慮經濟放緩的影響，市場作出調整。鑒於政府於七月推出一系列金融市場支持措施以及於八月實行人民幣一次性貶值後，市場對中國經濟前景的擔憂進一步加深。

至於香港方面，恒生指數從二零一四年的23,605點下跌7.2%至二零一五年的21,914點。於二零一五年初，在中國股市反彈的同時，市場行情回升。受惠於滬港通以及預期中央政府推出支持性措施，市場保持樂觀。年中，恒生指數漲至七年以來最高的超過28,000點。據四月初報告，每日市場成交額大幅增至2,910億港元，創紀錄新高。然而，於年中，由於對中國經濟硬著陸、本地消費力下降及本地房地產市場調整的擔憂，股市大幅下跌。

業務回顧

儘管二零一五年是極具挑戰性的一年，但作為一家發展成熟的企業，本集團能夠把握年內市場反彈機會。我們已在可控風險範圍內利用市場機遇擴展我們的客戶基礎及擴大我們的孖展貸款組合。年內，我們已將網上交易系統升級成更加穩定及高效的平台並整合各種交易渠道，緊跟當前客戶交易模式。為致力向客戶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務，我們已擴寬我們的產品種類以及滬港通系統的服務範圍。於上半年，受益於強勁的市場需求，我們的股票經紀營業額及孖展貸款組合錄得歷史新高。此後，市場大幅下跌，抑制了我們的股票經紀和孖展貸款業務及減少了我們證券交易投資組合的收益。儘管中國經濟前景存在不確定性，市場進一步下滑，本集團定能緊跟市場步伐，並繼續密切關注市場情況及實行審慎積極的策略，以實現本集團持續穩定增長。

二零一五年，我們的企業融資業務亦取得可觀業績。我們於若干交易(包括私有化及發行新股)擔任多家香港上市公司的財務顧問。我們亦獲許多知名香港上市公司委聘，擔任多宗案例(包括但不限於全面要約、發行股份、收購及出售及各種持續關連交易)的獨立財務顧問。企業金融服務是我們所提供的廣泛金融服務的一部分；我們的企業融資分部及其他業務分部將繼續配合以產生協同效應及爭取實現進一步的成功。

於二零一五年，中國三線及四線城市(為本集團大部分項目的所在地)的房地產狀況仍極具挑戰。我們的物業開發及投資業務因大規模的存貨水平而顯著受阻。年內，物業銷售不盡人意，我們已專注完成各個主要物業開發項目。於二零一六年，我們的目標為推出無錫項目第三期及黃山項目A期及B期，期待提升我們房地產項目未來年度的表現。

於二零一四年出售一項主要醫藥投資後，本集團仍在尋求新的直接投資機遇。有一些好的項目，但我們專注於能為股東創造最佳利益的長期策略。目前，我們將集中資源發展醫藥／保健業務及完成現有的房地產開發項目。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約港幣135,000,000元，較二零一四年錄得之約港幣211,000,000元減少36%。溢利淨額之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一四年確認出售一項醫藥投資之一次性收益約港幣210,000,000元。該影響已因本集團金融服務業務較去年相比，經營業績增加近50%之滿意業績而被部分抵銷。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由二零一四年之15.09港仙減少至二零一五年之9.61港仙。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港幣492,000,000元，較二零一四年微降2%，乃由於醫藥業務對營業額之貢獻減少所致。本集團資產淨值總額於確認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之間接投資之公平值虧損後微降4%至港幣3,200,000,000元。本集團之權益收益率(溢利淨額對股東儲備)為4.3%，較去年之6.3%略有下降。

金融服務

本集團之金融服務業務包括證券投資、證券經紀、孖展融資、企業融資、承銷及配售以及資產管理。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全面金融服務。金融服務業務之營運溢利令人滿意，較二零一四年增加近50%，主要反映了二零一五年上半年香港股票市場交投活動的顯著上升。

於本報告年度，香港股票市場交投活動大幅上升，平均每日市場成交額增加52%，自二零一四年港幣69,000,000,000元增至二零一五年港幣106,000,000,000元。儘管競爭激烈，但透過提升本集團網上交易平台及擴大覆蓋渠道，包括互聯網、移動互聯網及FIX，本集團得以趕上市場步伐，使證券經紀佣金及孖展融資業務收入錄得滿意增長。

市場信心提高及客戶群擴展推動孖展貸款需求增加。於二零一五年，平均孖展貸款組合由二零一四年港幣667,000,000元增至二零一五年港幣1,223,000,000元。利息收入因此較二零一四年顯著增加逾80%。

至於本集團之企業融資業務方面，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着重於融資顧問案例。於二零一五年，完成融資顧問22宗案例，3宗首次公開招股案例正在處理。此外，本集團獲6間上市公司聘請為合規顧問。隨著大宗獨立融資顧問案例之增加，顧問收入增加近40%。但因所有首次公開招股案例尚未完成，二零一五年承銷和配售收入有所下降。

物業與酒店

本集團物業及酒店業務主要包括物業發展、物業投資、物業管理、酒店和高爾夫球場營運。目前本集團參與發展各類物業，包括住宅、服務式公寓、商業辦公室、工業辦公室、酒店及消閒渡假村，主要位於中國三、四線城市。物業及酒店業務之營運虧損減少69%，為由於年內確認物業重估收益及酒店設施折舊費減少所致。

二零一五年，鑒於中央政府實施積極財政政策及寬鬆貨幣措施，樓市環境較去年有所改善。成交量及售價反彈，尤其是一線城市價格增長迅速。然而，房地產市場仍是供過於求及高庫存(尤其是三、四線城市)而仍處於困境。於二零一五年，因本集團概無新物業開發項目完成並推出市場。物業出售營業額較二零一四年相比下降83%。降低庫存水平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之重要目標。

本集團物業投資及管理業務為本集團之其中一項穩定收入來源，較二零一四年錄得輕微上升4%。就本集團持有之主要位於二線城市之投資物業，與去年估值虧損相比，二零一五年錄得輕微估值收益。

年內，酒店及高爾夫球場營運之營業額保持穩定。酒店客房營業額略有減少主要由於平均房價下降。另一方面，餐飲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宴會經營數量及規模之擴大。

直接投資

本集團旨在於各行業探索有利可圖的投資機會，以優化其股東回報。現有投資策略將繼續專注於醫藥及保健業務。於二零一四年確認出售本集團一項醫藥投資之一次性收益後直接投資業務之營運溢利下降91%。

二零一五年，直接投資業務之營業額急劇下降94%，主要由於二零一四年出售一間主要附屬公司後，醫藥業務之貢獻減少所致。年內，其他業務之營業額保持穩定。

二零一五年，中國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中國資本」)仍為本集團直接投資業務之主要投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出售部份於上海上市的醫藥公司股份而獲利，本集團錄得應佔中國資本除稅後溢利淨額約為港幣22,000,000元。

展望

展望二零一六年，經濟復甦預期將持續疲弱，全球經濟仍存在不確定性且充滿挑戰。中國因財政誘因而需要繼續刺激經濟發展，我們預期，中央政府將深化經濟改革及發展金融市場。

隨著經濟改革，在面臨巨大發展機遇的同時，也面臨前所未有的挑戰。我們將繼續在孖展融資業務的信貸控制方面採取審慎積極措施，持續升級我們的網上交易平台及鞏固我們的客戶基礎。憑藉於行業中的淵博專業知識和良好聲譽，以及本集團提供全面金融服務(包括經紀、資產管理、融資顧問及首次公開招股保薦)所帶來的協同效益，我們將繼續為進一步擴大業務而提升我們的服務及加強業務平台。

儘管受中國經濟放緩的影響，中國政府將於二零一六年嘗試穩定房地產市場。我們預期，中央政府將推出以市場為導向的政策取向，勢必促進房地產行業更加健康發展。然而，供求失衡、結構性產能過剩以及高庫存水平將繼續抑制房地產市場。因此，清理庫存仍將是我們的重點。

直接投資業務方面，我們將持續貫徹現行投資策略，專注於醫藥及保健業務以進一步擴闊直接投資業務。我們亦會繼續物色日後可提升行業地位之機會，發揮協同效應優勢，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盡可能創造更多的回報。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

股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1元(二零一四年：港幣0.015元)，合共港幣14,190,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21,010,000元)，連同派付之中期股息合共港幣14,190,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21,010,000元)。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買方(為本公司主席勞先生及其家族成員全資擁有之公司)訂立一份協議，以現金代價約為港幣104,000,000元出售本集團持有中國資本的全部權益。是項交易須經獨立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根據中國資本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最近可獲得的財務資料，目前預期本集團將錄得出售會計虧損約港幣119,000,000元。此會計虧損為非現金性質，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目前及未來現金流量以及業務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之股東。為確保有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室。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贖回本身之任何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證券。

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為勞元一先生，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有所偏離，該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以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董事會認為，讓勞先生同時擔任兩個職務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貫徹之領導，並可於規劃及落實長遠業務策略時更有效益。董事會亦認為，鑒於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強大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內，故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及管理層於本集團業務權力及權限之平衡。董事會認為，上文描述之架構對本公司及其業務有利。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

符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會所有成員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在聯交所網站登載詳盡業績公佈

全年業績公佈會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上市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firstshanghai.com.hk>)「企業訊息－業績公告」內刊發。載有上市規則之所有所需資料的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年報將會在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上市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firstshanghai.com.hk>)「財務資料－中期報告及年報」內刊發。

董事會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現有之三位執行董事為勞元一先生、辛樹林先生及楊偉堅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為郭琳廣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而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家瑋教授、劉吉先生、俞啟鎬先生及周小鶴先生。

承董事會命
第一上海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勞元一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